

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4

##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雕股份”或“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 一、《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

序号	《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1	<p><b>第八十条</b>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b>第八十条</b>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p>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十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自行或者委托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公开请求上市公司股东委托其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p> <p>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公司应当予以配合。</p> <p>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公开征集股东权利。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p> <p>公开征集股东权利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有关规定，导致公司或者其股东遭受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	--	---

修订后的《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10月）》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本次《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等相关报备登记事宜。

## 二、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10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